

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

框架协议编号：GS-KJXY-20241128621228000007

征集人：两当县机关事务服务中心

入围供应商：两当县惠众汽修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两当县司法局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GS-KCHT-2025-713586

甲方：两当县司法局

乙方：两当县惠众汽修有限公司

合同金额(元)：2258.02

人民币大写：贰仟贰佰伍拾捌元零贰分

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合同范本的规定以及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签订本合同，并共同遵守。

一、合同标的

序号	产品名称	类型	技术规格	数量	单价（元）	金额（元）
1	甘KD202警-车辆维修	产品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，无，无，甘KD202警-车辆维修	1	2258.0200	2258.02
合计		(大写)：贰仟贰佰伍拾捌元零贰分 (小写):¥2258.02元				

备注：工时费：30元/小时，救援10元/公里

二、服务时间、地点

- 1.服务时间：合同生效之日起7个日历天内。
- 2.服务地点：甘肃省陇南市两当县两当县城关镇显龙北路。

三、验收标准

- 1.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。
- 2.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组织验收，若由于甲

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。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。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，应承担违约责任。

四、付款期限

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，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如未按时完成甲方车辆维修、保养及救援服务，免工时费。

六、解决纠纷方式

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，任意一方发起纠纷处理流程，由征集人进行协调。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，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。

七、其他

- 1.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- 2.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，从其规定。

甲方(公章):
甲方负责人: 李代信
甲方单位名称: 两当县司法局
联系电话: 15193900528
单位地址: 甘肃省陇南市两当县两当县城关镇显龙北路

乙方(公章):
乙方负责人: 罗永平
开户银行: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两当县支行
银行账号: 27328101040010812
联系电话: 15809396330
单位地址: 金洞乡庙坪村1号

2025年06月13日

2025年06月13日